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效率促進組和管理參議署的合併建議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當局的以下建議：

- (a) 把效率促進組和管理參議署合併；以及
- (b) 徵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通過為合併而作出的編制改動建議。

背景

2. 效率促進組在一九九二年成立，專責推動各政府部門在管理和提供公共服務方面銳意革新，力求提供快捷有效的公共服務，滿足市民的需要。效率促進組由擁有不同專業和管理技能的人員組成，主要負責在跨部門服務的管理和提供方面，探討哪些地方有待改善，進而研究改善的方法，制定和試行解決方案，統籌實施工作並加以推廣。效率促進組目前的組織架構見附件 1。

3. 管理參議署在一九九三年成立，主要職責是根據效率促進組訂定的方針，為個別局和部門提供管理和科技應用的顧問服務，協助推動政府的改革計劃。管理參議署的員工大部分屬管理參議主任職系。該署目前的組織架構見附件 2。

4. 這兩個部門自成立以來，不斷推行公營部門改革計劃，已取得一定成效。我們過去一直把大部份資源用於支援個別部門的改善措施。然而，近年來政府的改革方針及計劃不斷轉變，日益注重跨部門服務的改善，例如推行政府服務電子化計劃、在主要工作範疇進行業務重整，以及為商界和市民提供一站式服務等。因此，我們有需要調配較多資源，應付這方面的工作需求。

5. 這兩個部門的人員在工作上關係愈來愈密切，經常要組成小組攜手合作，以確保能盡量善用資源。有見及此，我們已作出檢討，研究可否精簡這兩個部門的組織架構，應付不斷轉變的需求，並提高管理的靈活性，從而更有效地推展及落實各項改革措施。

建議

6. 我們建議把效率促進組和管理參議署合併，成立新的效率促進組，為各局和部門提供一站式服務，協助他們落實提升效率及服務質素的計劃。合併後的效率促進組會負責制訂並統籌跨部門的改革工作，以及支援個別部門的管理檢討和效率改善計劃。

合併的好處

7. 合併的好處是會有一個更精簡的管理架構，可以更靈活地配合不斷轉變的需求，支援高層管理人員推行改革工作。合併後，效率促進組的管理層可以更有效地訂定工作優先次序，研究適合廣泛採用的方法，更快捷地制訂完備方案並加以實施。我們預期合併後，效率促進組可以節省內部管理和支援服務的資源，並透過精簡工序，進一步提高效率。

8. 我們亦藉這個機會，把效率促進組和公務員事務局在推動公務員隊伍建立顧客服務文化方面的工作加以精簡。效率促進組在一九九三年展開「服務市民計劃」，推出多項推廣顧客服務的活動。同時，公務員事務局亦舉辦各種計劃，鼓勵員工認識及培養顧客服務文化。為集中統籌，我們建議有關工作由一個機構負責。公務員事務局已同意運用現有資源，接管效率促進組目前這方面的工作。

建議中合併後的組織架構

9. 根據政府的改革計劃以及效率促進組和管理參議署目前及將來的工作計劃，我們建議進行合併時實行重整架構，並重新分配資源，推動下列四個主要範疇的工作：

- (a) **私營機構參與**：更加善用私營機構的技能和資源，提供公共服務，以期達致減輕對公營部門的倚賴、改善服務、提高效率，以及推動經濟發展等目標。
- (b) **部門管理檢討及質素保證**：透過檢討部門的管理、運作和組織，訂立管理審核程序，確保日常工作達致最高質素和效率。
- (c) **架構重組**：參考私營機構及其他公營部門的最佳運作模式，重組政府部門架構，從而改善管理，提高效率。
- (d) **重整管理及提供服務的方式**：應用嶄新科技，在主要服務範疇重整業務流程，改善管理及提供服務的方式，從而提升生產力及服務質素。

新架構下另設兩個小組：其中一個小組專責推行各項活動和計劃，增加公務員對改革計劃的認識和支持；另一個小組則負責管理參議主任職系的發展和管理工作，以便為改革計劃提供支援。此外，還有一個支援小組負責財務及行政工作。建議中合併後的效率促進組組織架構圖載於附件 3。

合併後的人手需求

10. 合併後效率促進組的編制會更加精簡，由目前 106 個職位減至 92 個，淨減職位數目為 14 個。我們預期在合併後，汲取了運作經驗，可以更有效地調配資源。因此，我們會在效率促進組重組一年後檢討整體人手需求，以評估新架構的成效。

11. 建議中效率促進組合併後的編制改動撮錄於附件 4，並詳述如下：

- (a) 效率促進組與管理參議署合併後，會繼續由效率促進組專員及副專員發展、統籌及監督各項提升效率及服務質素改革計劃。以後，專員會直接控制政府內部管理顧問服務的資源，確保這些資源發揮最大效用，以推展改革計劃。此外，副專員會取代管理參議署署長擔任管理參議主任職系的首長，負責該職系的發展及管理工作。合併後，管理參議署署長一職再無存在必要，可以刪除。
- (b) 目前，管理參議署設有兩個助理署長職位，效率促進組則設有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此外，效率促進組還有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任期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屆滿。合併後，效率促進組需要四名助理專員，領導上文第 8 段所述四項主要範疇的工作。他們須就各自負責的工作範疇研究方案、制定措施，以及落實推行。根據個別工作範疇的性質並參考以往運作經驗，我們認為分別負責推動私營機構參與、部門管理檢討及質素保證，以及服務重整工作的三位助理專員，必須具備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的專業知識和管理顧問服務經驗，而負責架構重組工作的助理專員，由於工作性質多涉及政策事宜，故應由首長級丙級政務官擔任。四個助理專員職位中，有三個會透過重行調配管理參議署兩個助理署長職位及效率促進組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設立。至於第四名助理專員，我們須加設一個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職位。我們建議先以編外職位的形式加設這個助理署長職位，為期一年。我們會在改組一年後進行上文第 9 段所述的整體人手需求檢討時，根據運作經驗，研究是否需要長遠設立這個職位。

- (c) 效率促進組和管理參議署目前共設有三個首席管理參議主任職位，合併後只須保留其中兩個。他們會協助負責重整管理及提供服務方式的助理專員，推行各項改善計劃。其中一人負責有關政府服務電子化和跨部門資訊科技新計劃方面的業務流程重整及有關改善工作；另一人則負責其他範疇的業務流程重整及有關改善工作。餘下第三個首席管理參議主任職位將再無存在必要，可以刪除。
- (d) 效率促進組首席行政主任的工作不會有重大改變，主要工作是推行各項活動及計劃，增強公務員對改革計劃的認識和支持；內容包括推廣改革文化的活動，以及與改革措施有關的會議／研討會／培訓計劃。此外，亦負責監督財務及行政支援組的工作。
- (e) 合併後，效率促進組編制中的非首長級職位會由 96 個減至 83 個。餘下的 13 個非首長級職位再無存在必要，可以刪除。

12. 為配合上述編制改動，我們須徵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通過下列安排：

- (a) 在總目 142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下，開設一個為期一年的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首長級薪級表第 2 點)編外職位；
- (b) 從總目 98 “管理參議署”重行調配兩個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2 點)及一個首席管理參議主任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至總目 142；
- (c) 從總目 98 刪除一個管理參議署署長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及一個首席管理參議主任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以及
- (d) 把總目 142 的編制上限由 130,651,000 元提高至 175,803,460 元(即增加 45,152,460 元)，以便在總目 142 為新的組織架構開設 72 個非首長級職位。

假如上述建議獲得批准，我們會在二零零三至零四財政年度預算中刪除總目 98。

諮詢員工

13. 我們已就合併建議諮詢管理參議主任職系人員和政府管理參議職級職員會，並向他們解釋合併建議的理念。員工普遍同意，合併有助推行政府各項改革計劃，亦能為管理參議主任職系人員提供更多發展、擴闊工作接觸層面和提升技巧的機會。員工亦明白，管理參議主任職系人員須積極面對轉變，以提升效率及服務質素。因此，他們對建議表示支持。

14. 不過，員工擔心合併建議中刪除管理參議署署長職位的安排落實後，該職系會失去一個屬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的晉升職位，而合併後亦可能會有更多機會精簡程序，因而削減高級職位，影響到該職系人員的晉升機會。為紓解他們對刪除管理參議署署長職位的憂慮，我們已答應作出特別安排，當效率促進組副專員一職(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於今年稍後時間出現空缺時，讓合適的管理參議主任有機會晉升至該職位。我們亦已向他們解釋，刪除職位的建議是根據合併後的運作需要而提出。從該職系的人手自然流失和目前職位空缺情況來看，合併後不會出現超額人員。我們亦已承諾，會繼續就所有未來發展知會員工；如有影響到該職系的進一步建議，亦會先行諮詢員工及職員會的意見。

財政影響

15. 在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開支方面，合併建議可帶來的節省淨額計算如下：

	刪除職位	(元)	職位數目
	管理參議署署長 (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	1,659,000	1
	首席管理參議主任 (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	1,273,800	1
	非首長級職位	5,281,440	13
減去	新設編外職位		
	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 (首長級薪級表第 2 點)	1,515,000	1
	節省淨額	6,699,240	14

實施建議可節省的全年平均人員總開支，包括薪金及其他間接開支，為 11,095,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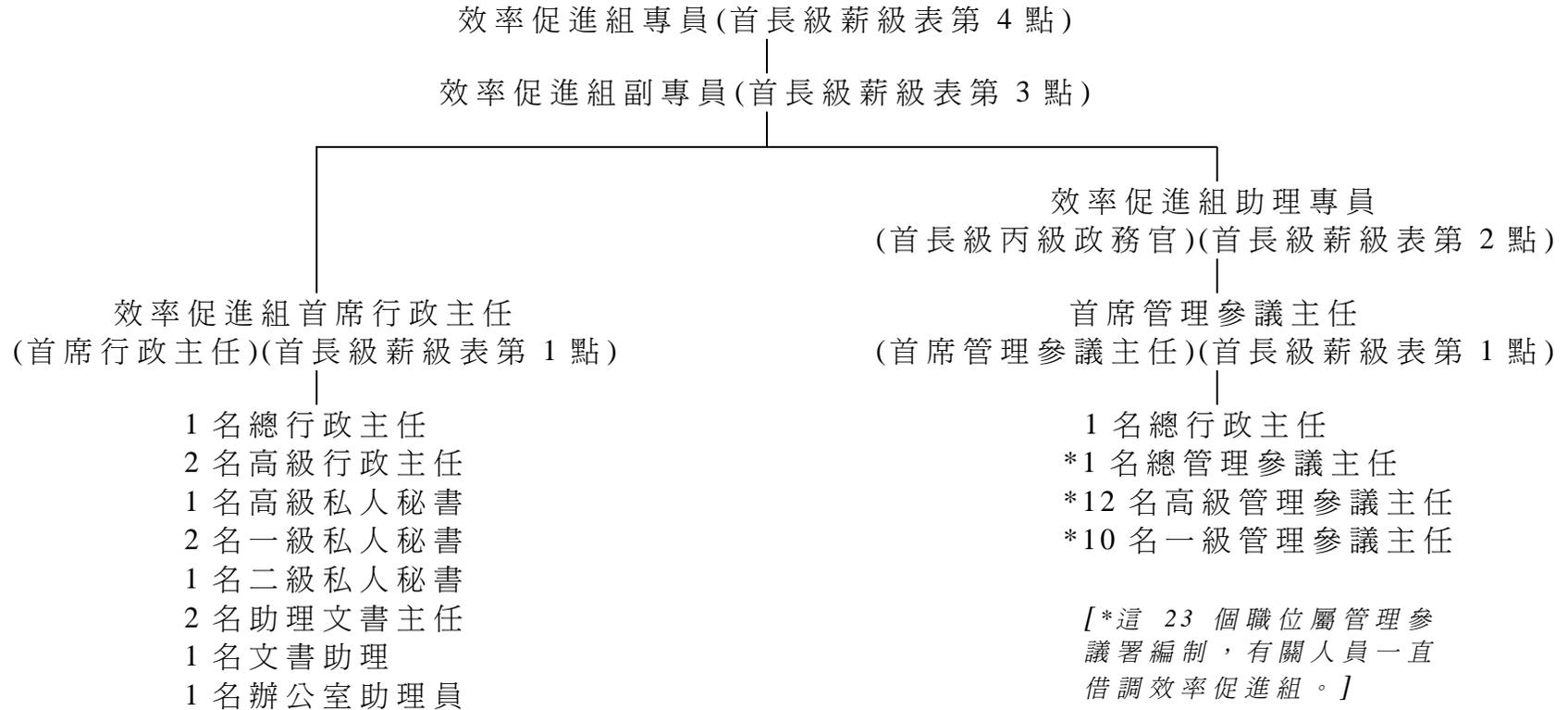
未來路向

16. 建議的執行時間表如下：

- (a) 在二零零二年五月底徵詢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意見；
- (b) 在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徵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通過建議；
- (c) 在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徵求財務委員會通過建議；以及
- (d) 在二零零二年八月一日實行合併，成立新的效率促進組。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效率促進組
二零零二年五月

效率促進組目前的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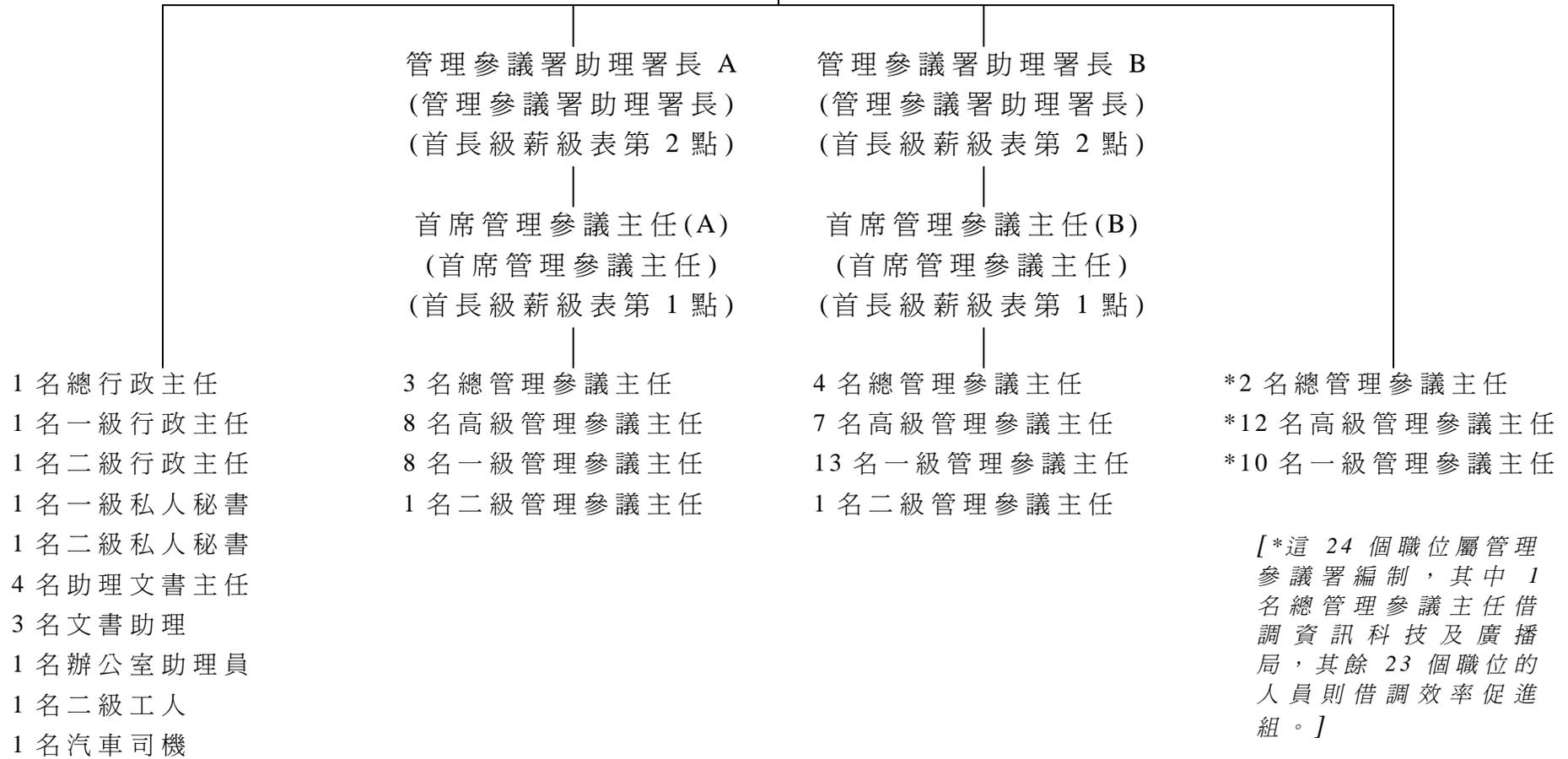


註：首長級人員編制數目 - 5

非首長級人員編制數目 - 12

管理參議署目前的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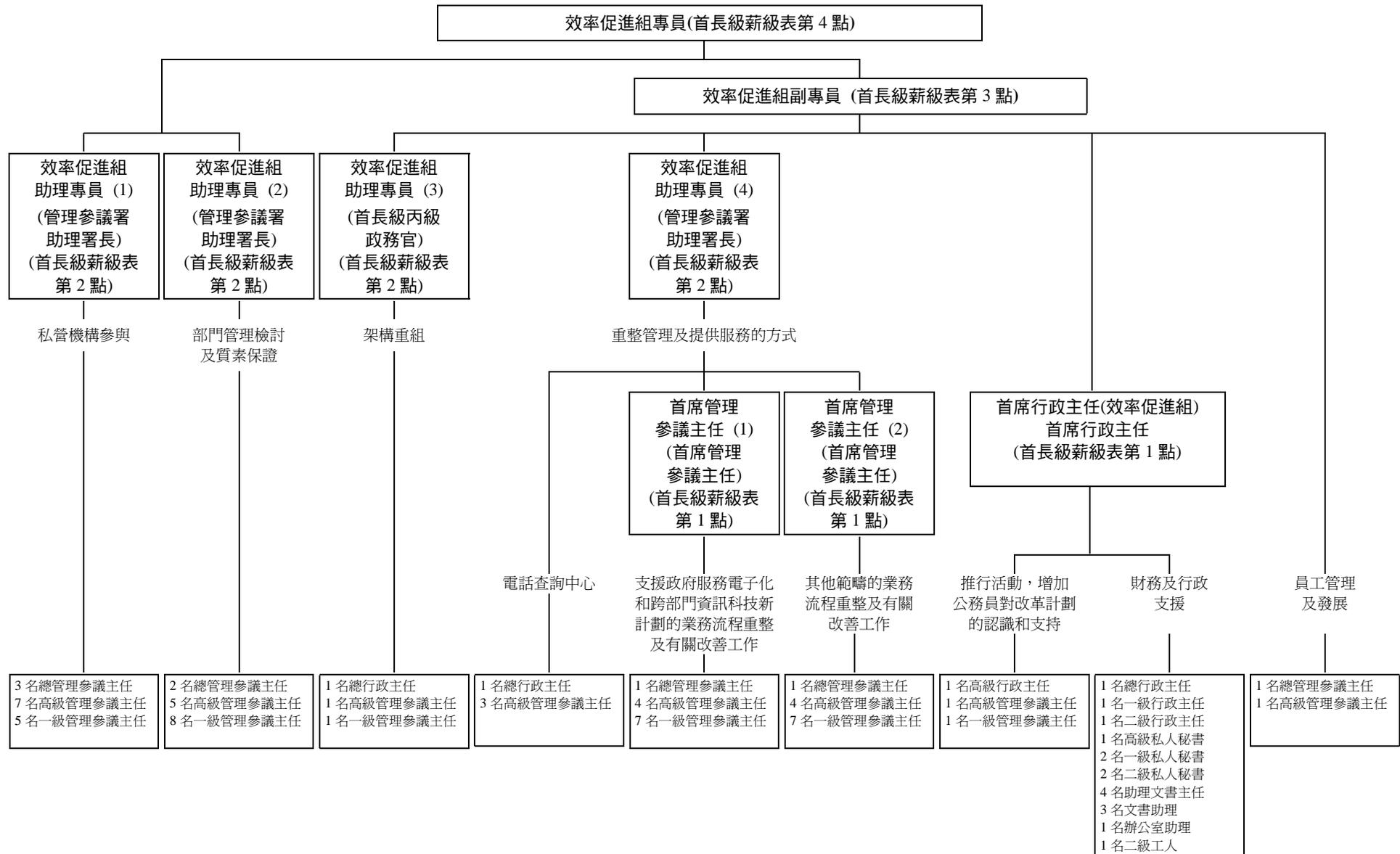
管理參議署署長(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



註：首長級人員編制數目－5

非首長級人員編制數目－84

建議中合併後的效率促進組組織架構



註：首長級人員編制數目－9
非首長級人員編制數目－83

建議中合併後的效率促進組編制

(A) 將會保留的效率促進組職位

<u>職級</u>	<u>職位數目</u>
效率促進組專員	1
效率促進組副專員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首席管理參議主任	1
首席行政主任	1
總行政主任	2
高級行政主任	1
高級私人秘書	1
一級私人秘書	2
二級私人秘書	1
助理文書主任	2
文書助理	1
辦公室助理員	1
合計：	<u>16</u>

(B) 將會由管理參議署重行調配到效率促進組的職位

<u>職級</u>	<u>職位數目</u>
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	2
首席管理參議主任	1
總管理參議主任	8
高級管理參議主任	26
一級管理參議主任	29
總行政主任	1
一級行政主任	1
二級行政主任	1
二級私人秘書	1
助理文書主任	2
文書助理	2
二級工人	1
合計：	<u>75</u>

(C) 將會加設的編外職位

管理參議署助理署長	1
-----------	---

(D) 建議中合併後的效率促進組編制總人數

即(A)+(B)+(C)	92
--------------	----

(E) 將會刪除的職位

<u>職級</u>	<u>職位數目</u>
效率促進組	
高級行政主任	1
管理參議署	
管理參議署署長	1
首席管理參議主任	1
總管理參議主任	1
高級管理參議主任	1
一級管理參議主任	2
二級管理參議主任	2
一級私人秘書	1
助理文書主任	2
文書助理	1
辦公室助理員	1
汽車司機	1
合計：	<u>15</u>

(F) 刪除職位淨額
即(E)－(C)

14